

证券代码：873894

证券简称：八九九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基于自身的独立判断，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1、《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为公司作了各项专项审计及财务报表审计，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因此，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关于新增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新增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

(1)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参与 2025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不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表示无异议。

我们同意《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的相关内容，同意将其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相适应，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地发展。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积极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及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也未发现重大偏差。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待遇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待遇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其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两个议案，并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待遇的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为丰富融资渠道，获取更优的融资成本，同时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实现资金管理整体效益最大化，不会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关于新增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新增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新增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

2026年4月24日